

版本資訊 Websense® Web Security Websense Web Filter 7.0.1 版

本版本的新增功能

Websense Web Security 和 Websense Web Filter 的 7.0.1 版提供下列語言版本:

- ◆ 法文
- ◆ 德文
- ◆ 義大利文
- ◆ 日文
- ◆ 葡萄牙文
- ◆ 簡體中文
- ◆ 西班牙文
- ◆ 繁體中文

7.0.1版中的當地語系化元件包括 Websense Manager 使用者介面 (包括調查和簡報報告)、「新使用者快速入門」與「升級使用者快速入門」教學課程,以及 Websense Manager 說明系統。

Websense Manager

◆ 管理員可以使用「登入」頁面上的選項變更 Websense Manager 的顯示語言。這項變更只 會影響目前的登入工作階段。選取新的顯示語言之後,某些功能仍以安裝語言顯示。 Websense 知識庫 (<u>kb.websense.com</u>) 提供完整的清單,列出始終以安裝語言顯示的 Websense Manager 功能。

報告

- ◆ 如果排定的調查報告工作失敗一次,工作狀態會設為「失敗」,並且於下一次排定的時間 再次嘗試該工作。在舊版中,將狀態設為「失敗」之前工作會重試三次以上。重試功能已 終止,因為該功能有時會造成其他排程工作失敗。
- ◆ 現在可以將調查報告設定為在使用者名稱為隱藏狀態時隱藏來源 IP 位址。若要這麼做:
 - 在文字編輯器中開啓 wse.ini 檔案。(根據預設,此檔案位於 C:\Program Files\Websense\webroot\Explorer。)
 - 2. 將下面這行加在 [explorer] 標題下方:

encryptIP=1

3. 儲存並關閉檔案。

7.0版的新增功能

網路式介面

Websense Manager 擁有全新的網路式介面。新介面的許多部分與現有的 Websense Manager 畫 面相仿,因此目前的管理員能迅速而輕鬆地適應改變。介面的觀感經過改良以提供更高的使 用性,部分名稱與詞彙也有所改變以提高相似物件之間的一致性。在 Windows 系統上安裝 Websense 報告元件時,Websense 軟體的配置、政策建立與管理以及報告全都會出現在同一個 介面中。

新的管理儀表板

在 Windows 系統上安裝 Websense 報告元件時,新的 Websense Manager 納入了易用的儀表板, 能讓管理員迅速檢閱與 Websense 軟體相關的重要資訊。儀表板會顯示當天(狀態 > 今天)以 及過去 30 天(狀態 > 記錄)的系統健全度資料、安全性統計資料以及網際網路活動。

已不再提供 Websense Real-Time Analyzer 功能。

集中式政策和配置資訊

現在由全新的 Policy Database 為您保存整個 Websense 軟體部署的用戶端、篩選器、政策及全域配置資訊。如此,在多 Policy Server 環境中就不需要 Central Policy Distribution 或 Central Configuration Distribution;大部分資訊都會自動在 Policy Server 之間共用。只有單一 Policy Server 專屬的資訊仍分別儲存。新的 Websense Policy Broker 會管理其他 Websense 軟體元件對 Policy Database 中所保存資訊的要求。

簡報報告

在 Windows 系統上安裝報告元件時,Websense Manager 納入了「簡報報告」頁面,能讓您以預先定義的格式產生表格和圖表。這個工具取代了 Websense Reporter。

您可以選取報告格式、設定日期範圍,以及執行報告。您也可以複製報告格式,然後編輯其報告篩選器,以便在執行報告之前選取特定使用者、類別、動作和其他條件。「排程器」選項用於設定執行選定簡報報告一次或重複執行的時間。

調查報告

Websense Explorer 報告工具已整合至 Websense Manager 中,現為可透過「調查報告」頁面存 取此工具。可以建立和排程靈活的調查報告,而不需要另外登入或使用瀏覽器視窗。

現在調查報告需要 Apache HTTP Server,它會隨 Websense Manager 自動安裝到 Windows 上。 不再支援 Microsoft IIS。

記錄資料庫的相容性

v7記錄資料庫包含更新的功能,可支援新的報告功能,例如新的「今天」和「記錄」儀表板上顯示的圖表,以及新的「簡報報告」頁面。從舊版升級時,安裝程式會建立新的「記錄 資料庫」,用來在這些頁面上產生報告。

可以使用 v7 版的「調查報告」頁面從 v6.3.x 版的「記錄資料庫」產生報告。選取「調查報告」頁面上的「選項」連結,取消選取檢視目錄資料庫核取方塊,然後指定用 v6.3.x 版的記錄資料庫產生報告。

Websense Explorer for Linux

報告元件安裝到 Windows 伺服器上之後,Websense 報告功能會直接加入 Websense Manager 介面。

希望在 Linux 伺服器上執行報告的組織應安裝 Websense Explorer for Linux。此為單獨的產品, 使用單獨的安裝程式和介面。如需安裝和使用此產品的詳細資料,請參閱《Websense Explorer for Linux 管理員手冊》。如需產品變更的摘要與最新資訊,請參閱「Websense Explorer for Linux 版本資訊」。

備份和還原工具

Websense 軟體現已包含 Websense Backup Utility,這是一個指令行工具,能讓您更輕鬆地備份和還原 Websense 配置。可以排程 Backup Utility 定期在每台擁有 Websense 元件的電腦上執行。發生嚴重的系統錯誤時,以還原模式執行此公用程式返回上一次正常運作的配置。

管理員同時登入

委派管理功能已顯著改善,能允許多位管理員同時登入。

- ◆ 多位不同角色的委派管理員可同時登入以便管理用戶端的政策。
- ◆ 多位相同角色的管理員可同時登入以便在用戶端上執行報告。

擴充的委派管理員篩選工具

在本版本中,委派管理員可以建立限制存取篩選器、自訂類別、自訂 URL 以及關鍵字,用來篩選受管理的用戶端。這些元件現已完全為角色專屬元件。其他角色的管理員無法看見在某個不同角色中建立的自訂類別,並且這些自訂類別不會影響其他角色管理的用戶端篩選。

只有 Master Database 類別可以在「篩選器鎖定」中封鎖和鎖定。自訂類別不會出現在「篩選器鎖定」類別樹狀結構中。

選擇性驗證

舊版 Websense 軟體需要管理員設定全域的使用者識別方法。7版納入了選擇性驗證,可讓您識別使用與整個網路不同之識別方法的特定電腦。例如,如果您的網路設定為以無障礙方式(透過整合產品或 Websense 無障礙識別代理程式)識別使用者,您可以指定某些電腦(如公共Kiosk)永遠不識別使用者,而其他電腦(如醫院裡醫療人員共用的電腦)始終提示使用者先登入才能存取網際網路。

作業秘訣

改善您的 Websense Manager 體驗:

- ◆ 啓動 Websense Manager 時善用提供的「快速入門」教學課程。也可以從說明功能表存取 教學課程。
 - 如果您是第一次使用 Websense 篩選軟體,請使用「新使用者快速入門」教學課程了 解基本配置、建立篩選政策及報告。
 - 如果您使用過舊版的 Websense 篩選軟體,請使用「升級使用者快速入門」教學課程 進入全新的網路式 Websense Manager 並熟悉新的產品詞彙。
- 停用所有瀏覽器快顯封鎖功能。
- ◆ 第一次啓動 Websense Manager 時,安裝或永久接受 Websense 安全性憑證。知識庫 (<u>kb.websense.com</u>) 中提供了各種指示。
- ◆ 避免使用瀏覽器的「上一頁」和「重新整理」按鈕。改爲使用頁面頂端的路徑連結列, 或是左側或右側瀏覽窗格。
- ◆ 輸入訂閱密碼之後,在 Master Database 下載的同時於「設定」頁面上執行系統配置工作。 下載完成之後,先登出並再次登入,然後再存取政策管理功能。
- ◆ 按一下 Websense Manager 中每一頁底部的「確定」,快取頁面上所做的變更。 在某些情況下,執行其他工作時,必須按一下次頁上的「確定」,然後再按一下主頁上的「確定」才能快取變更。務必確定看見「已快取變更(Changes have been cached)」的成功 訊息。
- ◆ 按一下全部儲存(右側捷徑窗格的頂端)執行快取的變更。
 利用變更來更新所有 Websense 元件最長需要 30 秒。

改善您的 Websense Manager 報告工具體驗 (Windows):

- ◆ 若要建立新的簡報報告,必須先複製現有報告,然後編輯複本的報告篩選器。
- ◆ 如果在 Windows 電腦上先安裝 Websense Manager,然後再安裝 Log Server,請在 Websense Manager 電腦上手動重新啓動 ApacheTomcatWebsense 服務。這樣能確保報告資料出現在 Websense Manager 中,並能確保排程工作正確儲存到記錄資料庫。

已知問題

升級

- ◆ 如果要保留現有稽核記錄資料,請在升級之前匯出稽核記錄。
- ◆ 從 6.x 版升級為 7.x 時,現有 Policy Server 配置檔案 (config.xml) 的大小會影響執行升級所需的時間。檔案越大,處理時間就越長。除非得到 Websense 技術支援的指示,否則請勿中斷升級程序。
- 從 6.x 版升級期間,Websense 軟體會移除現有的 Master Database。篩選會暫時以較小的部 分資料庫執行,此資料庫可能未包含所有 Websense 通訊協定定義。安裝完成且完整的 Master Database 下載開始時,會將預設動作指派給未包含在初始安裝資料庫中的通訊協定 (篩選選項)。請仔細檢查現有通訊協定設定,確定已將正確的動作指派給每個通訊協定。
- ◆ 從 6.x 版升級之後,「惡意流量」群組中無法封鎖的通訊協定(郵件自動產生蠕蟲及其他) 在現有篩選中會變成已套用「封鎖」動作。此爲顯示錯誤,它不會影響通訊協定的篩選 方式。

安裝(一般)

Websense 安裝程式不再包含「修復」選項。若要解決元件問題,請先解除安裝,然後再重新 安裝該元件。如需指示,請參閱*安裝手冊*。

Websense Manager (一般)

- ◆ 安裝當地語系化版本的 Websense 軟體之後,Websense Manager「登入」頁面可能仍以英文 顯示。請重新啓動 Websense Manager 電腦上的 ApacheTomcatWebsense 服務來解決此問題。
 請注意,此問題只會影響「登入」頁面,不會影響其他 Websense Manager 頁面。
- ◆ 如果收到確認彈出式訊息,務必在1分鐘內回應(按一下「確定」或「取消」)。如果忽略確認彈出式訊息超過1分鐘,就會登出 Websense Manager,而且所有擱置中的變更都會 遺失。
- ◆ 按一下「檢視擱置中的變更」,會顯示快取變更的摘要清單。如果已在涵蓋多個功能區的 複雜頁面(尤其是「設定」頁面)上快取變更,即使只有其中一個功能區變更,仍然可能 會列出該頁面上的所有功能區。同樣地,某些頁面上(尤其是「政策管理」頁面)的快取 變更可能會顯示包含多個功能區的單一項目。
- ◆ 使用右側捷徑窗格跳至「常用工作」清單中的某個項目時,即使預期的頁面已顯示在內容 窗格中,左側瀏覽窗格可能仍未正確更新。
- ◆ 如果在 Websense Manager 電腦重新啓動時,管理員已登入 Websense Manager 並且正在執行政策管理工作,則該管理員可能無法在 30 分鐘內再次登入。

政策管理

從 6.3.x 版升級的過程中,某些政策可能無法正確重新建立。如果政策強制執行的類別集或通訊協定集在指派給該政策之後重新命名,則升級程序將無法保留政策與類別集或通訊協定集之間的連線。升級的 Websense Manager 中會出現具有正確名稱的類別或通訊協定篩選器,但是政策會修改以強制執行「預設」的類別或通訊協定篩選器。「請檢閱」字樣會附加至使用此方式編輯過的所有政策名稱。編輯政策以便強制執行正確的類別或通訊協定篩選器。

- ◆ 新增「目錄」用戶端(使用者、群組、網域或組織單位)至 Websense Manager 時,不支援 名稱中包含斜線(/)的網域或組織單位。
- 新增類別或通訊協定至 Websense Master Database 時,會在所有類別和通訊協定篩選器中 指派其預設動作(如允許或封鎖)。這樣做可導致類別或通訊協定在「僅監控」篩選器中 遭到封鎖。為確保「僅監控」篩選器持續監控而不封鎖,請適當編輯新類別和通訊協定 的動作。設定系統警示在 Master Database 中新增或移除類別和通訊協定時接收通知。

報告

- ◆ 如果升級的環境包含 Websense Explorer,現有的「我的最愛」報告將不會保留。必須在 Websense Manager 的「調查報告」頁面上手動重新建立「我的最愛」報告。
- ◆ 如果 ApacheTomcatWebsense 服務無法連線到「記錄資料庫」(例如,因為 Websense Manager 在 Log Server 之前安裝),排程工作會儲存在記憶體中。如果服務重新啓動(或 Websense Manager 電腦重新啓動),儲存在本機記憶體中的排程工作會遺失。如果最近安裝了7版並 且打算建立大量排程工作,您可能希望先重新啓動 ApacheTomcatWebsense 服務。
- ◆請勿嘗試略過「簡報報告」>「編輯報告篩選器」頁面上的標籤。如果您正在編輯報告篩 選器且只變更一個標籤,然後跳到「確認」,則可能無法儲存篩選器或產生報告。若要儲 存報告篩選器並產生報告,請依序完成每個標籤,可使用「下一步」按鈕在標籤之間移 動。確認報告名稱出現在「確認」標籤上。
- ◆ 使用報告篩選器限制單一報告中包含的資料量,或排程較大的報告而不是以互動方式嘗試 執行報告。如果從 Websense Manager 內執行包含相當大量資料的簡報報告,產生報告時 介面將會出現凍結的情況。
- ◆ 「設定」>「登入」頁面專門用於設定用來驗證登入 Websense Manager 執行管理工作之個 人的目錄服務。除了在頁面上標注之外,此目錄不會用來驗證為了本身報告而登入的個人。
- ◆ 如果安裝了 Websense Web Filter,且之後將訂閱升級為 Websense Web Security,「安全風險」
 等級不會自動更新以包含新啓用的「安全性」類別。此問題會在下一次完整資料庫下載
 之後得到修正。如果在下載期間已登入 Websense Manager,請先登出然後再次登入,以查看「設定」>「風險等級」頁面上的變更。

封鎖頁面

使用者透過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要求封鎖的 FTP 網站時,瀏覽器會顯示封鎖頁面的 HTML 原始程式碼,而不是實際的封鎖頁面。您可能希望與使用者溝通此問題,以避免產生 困擾。

委派管理

- ◆ 在某些情況下,委派管理員可能能夠變更套用至被超級管理員封鎖或鎖定的類別或通訊協定的動作。這類變更不會儲存或套用至受委派管理員管理的用戶端。「篩選器鎖定」設定 會被保留。
- ◆ 如果使用委派管理,且允許管理員使用其網路帳戶登入 Websense Manager,請避免使用包 含冒號、分號或類似特殊字元的管理員名稱。
- ◆ 避免在第一次下載 Master Database 時建立委派管理角色。由於 Master Database 在第一次下載期間會建立數個類別和通訊協定,因此委派管理角色無法正確建立。

進一步的協助

Websense 軟體和服務的技術資訊隨時於下列網站提供:

www.websense.com/support/

- ◆ 最新版本資訊
- ◆ 可搜尋的 Websense 知識庫
- ◆ 展示教學課程
- ◆ 產品文件
- ◆ 秘訣
- ◆ 常見問題解答
- ◆ 深入的技術報告

如有其他問題,請按一下頁面頂端的聯絡支援標籤,並且填寫線上支援表。

如果您的問題很緊急,請致電下方列出的辦公室之一。您將被轉接至第一位有空的技術人員,我們將竭誠協助您。

位置	聯絡資訊
北美	+1 858-458-2940
法國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33(0)157323227
德國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49(0)6951709347
英國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44 (0) 20 3024 4401
歐洲其他地區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44 (0) 20 3024 4401
中東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44 (0) 20 3024 4401
非洲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44 (0) 20 3024 4401
澳洲/紐西蘭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 代理商,請致電:1-800-881-011, 密碼 800-542-8609
亞洲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如果找不到您的代理商,請致電:+86 (10) 5884-4200
拉丁美洲和 加勒比海地區	請聯絡您的 Websense 代理商。

協力廠商軟體注意事項

Websense, Inc. 提供與您現有環境整合的軟體解決方案。在現今市場上常見的複雜環境中,這項服務包含與各種不同的協力廠商軟體產品互動。在某些情況下,Websense, Inc. 會盡量簡化取得此協力廠商軟體的過程。然而,您必須直接向協力廠商取得這些產品的所有升級和增強功能。

如有任何問題,請聯絡 Websense 技術支援以取得額外資訊。

訂購合約書

重要說明:提供本軟體之前提條件,必須訂購人(以下稱「訂購人」)同意接受WEBSENSE, INC. 及/或其任一子公司(以下稱 "WEBSENSE")所訂下列法律合約之條款。接受本合約條款之前,請仔細閱讀。您一點選以下「我同意」按鈕或使用本軟體, 您即同時聲明您已閱讀並了解本合約,並聲明:(1)您(代表您本人),或(2)訂購人(如訂購人為公司)同意受本合約條 款之拘束。

1. 訂購與使用權授予

在遵守本合約條款之前提下,Websense 同意提供雙方所合意購買承諾(下稱「訂單」)中所載之訂購服務(下稱「本訂購」) 予訂購人。Websense 授予訂購人一項非專屬且不可轉讓之使用權,以為本訂購之一部分,使訂購人得使用特定專有軟體應用程 式(下稱「軟體」);專有 URL 位址、應用程式及其他有價值資訊之資料庫(下稱「資料庫」);資料庫內容之變更資料(下 稱「資料庫更新資料」);特定之軟體修改或修正(下稱「軟體升級版」),且如有適用之說明文件及附屬媒介物品,亦一併附 上(以下合稱「本產品」)。本產品之提供係針對席位或伺服器之數目,在本合約或相關訂單所訂有效期限(下稱「訂購期 限」)內使用於訂購人之自身內部業務營運上(非為任何其他人或實體之利益),惟訂購人必須給付且持續給付本產品之相關費 用(下稱「訂購費」)。在遵守本合約條款之前提下,訂購人得將本產品遷移或轉移至其場所內另一個伺服器上使用。就本產品 所支付之所有費用均不退費。「席位」係指經授權直接或間接存取或使用本產品之各電腦、電子設備或裝置。訂購人必須先給付 額外訂購費後,始得超出所訂購之席位數。Websense 得隨時遠端稽查本產品之使用情況,或在經合理通知後,在訂購人場所為 之。除經 Websense 事先以書面明確授權外,訂購人不得租賃、出租或分時使用本產品或提供本產品之訂購服務,或允許他人為 之。除經 Websense 提供訂購人在何原始碼均受本合約條款之約束。在遵守本合約條款之前提下,訂購人大許其代理人或獨立承包 商使用本產品,僅得因其自身之利益;惟訂購人仍須對任何違約行為負責。任何其他人、企業、公司、政府機構或任何其他實體 對本產品之任何其他使用一概嚴禁,且構成違約行為。除 Websense 另以書面授權外,提供本產品評估版予訂購人使用,僅為訂 購人評估之目的,最多使用三十(30)日,以協助訂購人之訂購決定。於前開三十(30)日之期限結束後,訂購人須支付相關 訂購費,否則本合約將自動終止,且訂購人須遵守下列第7條之規定。

2. 技術支援

Websense 提供其標準技術支援予本產品之訂購,係依據本合約條款及當時實施之技術支援政策,技術支援政策登載於 www.websense.com。標準技術支援包括訂購期限內之線上網站及/或入口存取、營業時間內合理數量之電話支援、以及本產品之 軟體升級版。增強型支援及服務另外付費後即可提供,且亦受本合約條款之約束。Websense 定期開放資料庫更新資料及軟體升 級版,以爲其標準技術支援之一部分。Websense 得要求訂購人安裝包括最新版在內之軟體升級版。僅在訂購人已付其席位及/或 其伺服器之相關訂購費之情形下,資料庫更新資料及軟體升級版始提供予訂購人。

3. 智慧財產權

本產品暨其中及與其相關之一切智慧財產權,其唯一且專屬之所有權人為 Websense,以及對 Websense 提供授權軟體供其併入或 經銷本產品之任何第三方。本產品與其任何修改、翻譯或衍生作品(即使未經授權)之一切權利、所有權與利益,以及其專利、 著作權、營業秘密、商標及所有智慧財產權之一切相關權利,均完全屬 Websense 及其授權人所有。依本合約所提供之本產品, 屬有價值,專有且獨特之產品,訂購人同意受其專有性質之拘束並予以遵守。本產品所包含之資料,受專利、著作權及營業秘密 法以及國際條約條款之保護。訂購人得複製足夠份數之軟體為其經授權之使用,並僅複製一(1)份軟體為備份之目的。訂購人 不得自任何複製之本產品上,移除 Websense 或任何第三方之任何所有權專屬聲明。本合約未授予訂購人之任何權利,均保留為 Websense 所有。本產品之所有權概不移轉予訂購人。Websense 得隨時不予通知即變更本產品。除另有明文規定外,Websense 不 授予 Websense 專利、著作權、商標或其他智慧財產權項下之任何明示或默示之權利。

4. 保護與限制

訂購人同意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保障本產品,以確保任何未獲授權之人無法存取本產品,且無人得以任何形式進行全部或部分未經授權之複製、公開、揭露或散佈。訂購人認知,本產品包含有價值且機密之資訊及營業秘密,且未經授權使用及/或複製將對Websense造成損害。訂購人不得直接或間接移轉、轉讓、公開、展出、揭露、租賃、出租、修改、出借、散佈本產品或其任何部分,或以本產品或其任何部分創造衍生作品。訂購人不得對本產品進行反向工程(為確保互用性依法所為者除外)、反編譯、翻譯、改編或拆解,訂購人亦不得企圖從電腦碼創造軟體之原始碼。本產品所包含之任何第三方軟體,僅得與本產品一併使用,不得獨立於本產品使用。未經Websense 事先以書面核准,訂購人不得公開、散佈或揭露對本產品所為任何基準測試之結果,亦不得允許任何第三方為之。訂購人暫明並保證,其將遵守對其使用本產品適用之一切法律、規則與法令。訂購人亦聲明並保證,未經(a)受影響之客戶允許,及(b)Websense事先以書面明確核准(Websense得完全依其自行裁量而拒不批准),則本產品將不使用於為客戶過濾、篩選、管理或審查網際網路內容。訂購人如指派二十(20)名以上管理人管理特定Websense產品,則可能另須付費。

5. 有限擔保

在訂購期限內,Websense 擔保,本產品在正常使用之情形下,其運作將實質符合Websense 當時公佈之說明文件。即或有前項規定,Websense 不保證:(i)本產品完全無瑕疵;(ii)本產品符合訂購人之所有要求;(ii)本產品之運作不遭中斷或無錯誤;(iv)本產品必然找出或阻止存取或傳輸所有要求之位址、應用程式及/或檔案:(v)本產品將辨識應可能被找出或阻止之任一項傳輸或檔案;(v)本產品所包含之位址及檔案將被適當分類;或(vi)本產品所使用之演算法完整或準確。就提報予Websense 且Websense 可合理辨識並確認之本產品任何重大不符情形,Websense 應盡合理努力改正。Websense 常人人修理或更換該等不符或具瑕疵之本產品,或退還該期所付之訂購費。就違背有關本產品之任何擔保或其他責任,本條之規定爲訂購人之唯一及全部救濟,且爲Websense 之全部責任。倘未經授權修改本產品、篡改本產品、以又不符附屬使用說明之方式使用本產品、或違反本合約相關條款,則前開擔保即告失效。除本合約另有明確規定者外,且在法律許可之範圍內,本產品無任何其他明示或默示之擔保,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銷性、不侵權、所有權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任何默示擔保。

6. 責任之限制

在法律許可之最大範圍內,因本合約所生或與本合約有關之任何直接、間接、嗣後、特殊、懲罰性或附帶之損害,無論其是否可 預見,包括但不限於因損失資料、商譽、商機、收入、利潤或使用本產品、中斷資料之使用與提供、其他工作之停止、或其他資 產或隱私之損害、存取或使用應被找出或阻止之任何位址或檔案、疏失、違約、侵權或其他原因而提出之請求,以及第三方請 求,即或 WEBSENSE 已獲知發生該等損害之可能性,WEBSENSE 與其關係企業、授權人或轉售商無論如何概不負任何責任。 在任何情況下,WEBSENSE 因本合約所生或與本合約有關之全部責任,不得超過訂購人在導致該請求(針對直接造成該責任之 本產品)之事件發生前一年期間就有關該本產品所實際給付 WEBSENSE 之總額。

7. 終止

本合約持續有效,直至經授權使用之訂購期限結束或任一方終止本合約為止。訂購人得卸載軟體並銷毀或歸還 Websense 其持有 或控制之所有本產品,而隨時終止本合約。惟訂購人無權要求退還任何預付或其他費用。倘 Websense 發現訂購人違反本合約條 款,其得終止本合約。訂購人同意在收到終止通知後,即停止使用並銷毀或歸還 Websense 所有本產品,並出具證明書,表示本 產品之所有已知版本(包括備份本)已悉數銷毀。第2至7條、第9及11條應於本合約終止後仍持續有效。

8. 政府受限權利

本產品應遵守「受限權利」之規定。美國政府之使用、複製或揭露應遵守 FAR 52.227-14 及 DFAR 252.227-7013 等條款或其後繼法規所載之限制。美國政府使用本產品,即表示承認 Websense 對本產品之專有權利。承包商或製造商為 Websense。

9. 第三方產品

本產品包括第三方所授權之軟體產品。該等第三方不對訂購人負有本合約之任何義務或責任,但爲本合約之第三方受益人。

10. 出口

依本合約提供之特定本產品,必須遵守美國及其他國家所實施之出口管制(下稱「出口管制」)。禁止違反美國法律所為之出 口或轉移。美國法律禁止出口或再出口軟體或科技予古巴、伊朗、北韓、蘇丹及敘利亞或該等國家之居民或國民(下稱「遭禁 國家」)。美國法律亦禁止出口或再出口軟體或科技予下列名單上之任何人或實體:美國商務部之《被拒貿易方名單》、《實體 名單》或《未經證實名單》;美國國務院之《禁止貿易方名單》;或美國財政部所執行之任何名單,包括《特別指定國民》、 《特別指定恐怖分子》或《特別指定毒品商》名單(以下合稱「遭禁名單」)。美國法律亦禁止在化學、生物、核武或飛彈方 面使用軟體或科技(下稱「遭禁用途」)。訂購人擔保其不在任何遭禁國家中,亦非任何遭禁國家之居民或國民;其未列名於 任何遭禁名單上;其不在任何遭禁用途上使用軟體或科技;且其將在其他方面遵守出口管制。

11. 一般規定

Websense 得定期以電子郵件發送消息性或廣告性之訊息予訂購入。訂購入得發送電子郵件至 optoutlegal@websense.com 要求退 出,即可選擇「退出」收受該些訊息。訂購人認知並同意,其於發送該電子郵件並「退出」後,將不再收受含有關於本產品升 級與增強訊息之電子郵件。但 Websense 仍可能發送技術性質之電子郵件。訂購人認知,Websense 僅得在 Websense 客戶名單上 使用訂購人公司名稱。在未獲 Websense 之事先書面核准前,訂購人不得移轉其對本產品之任何使用權或轉讓本合約予他人或他 公司。發送予 Websense 之通知應發送至 10240 Sorrento Valley Road,San Diego,CA 92121 USA,收件人:法務長。因本合約所 生或與本合約有關之任何爭端或違反本合約之行為,悉以美國聯邦法律為準據法,且在美國、加拿大或墨西哥所發生或與之有 關之所有請求悉以美國加州法律為準據法,而所有其他請求則以愛爾蘭都柏林法律為準據法,在任一情況下,惟排除法律選定 原則之適用。立約人雙方依本合約同意以下列法院為唯一管轄法院:(1)以美國加州聖地牙哥之州及聯邦法院管轄在美國、加 拿大或墨西哥所發生或與之有關之所有請求,或(2)以愛爾蘭都柏林具管轄權之法院管轄所有其他請求。就基於無屬人管轄權 或基於管轄地而提起任何異議或抗辯之權利,立約人雙方的權推發。本合約在約立約人雙方之全部合意。本合約之任何抛 棄或修改,僅經立約人雙方以書面簽署同意者或由 Websense 張貼在 http://www.websense.com/global/en/downloads/terms 上者,始 為有效。倘本合約任何條款被具管轄權之法院認定無效或不可執行,則本合約其餘條款之解釋應合理反應立約人雙方之意思。 除依由 Websense 之授權代表人以書面簽署之合約外,Websense 不負有任何其他合約之義務。

Copyright and Trademarks

©1996–2008, Websense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10240 Sorrento Valley Rd., San Diego, CA 92121, USA

The products and/or methods of use described in this document are covered by U.S. Patent Numbers 6,606,659 and 6,947,985 and other patents pending.

This document may not, in whole or in part, be copied, photocopied, reproduced, translated, or reduced to any electronic medium or machine-readable form without prior consent in writing from Websense, Inc.

Every effort has been made to ensure the accuracy of this document. However, Websense Inc., makes no warranties with respect to this documentation and disclaims any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Websense Inc. shall not be liable for any error or for incidental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furnishing, performance, or use of this manual or the examples herein. The information in this documentation is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notice.

Trademarks

Websense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of Websense, Inc.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certain international markets. Websense has numerous other unregistered trademark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internationally. All other trademarks are th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Microsoft, Windows, Windows NT, Windows Server, and Active Directory are either registered trademarks or trademarks of Microsoft Corpor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or other countries.

Red Hat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of Red Hat, Inc.,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other countries. Linux is a trademark of Linus Torvald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other countries.

Other product names mentioned in this manual may be trademarks or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their respective companies and are the sol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manufacturers.